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 蘇鈺涵
電話：03-3322101#5460
電子信箱：10020615@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
發文字號：府農務字第11300512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600G_1130051225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農業部輔導農會辦理「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113年2月23日農輔字第1130022260號函辦理。
- 二、旨案計畫辦理期間追溯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至少辦理40周，每周至少開放1時段提供領餐服務。
- 三、請將參與之農會據點，納入社會救助系統，並轉知社會救助相關單位及轄區有需求之對象，以弱勢族群及社會邊緣戶作為優先至農會參與農業推廣及領取餐食之對象，依各據點開放時段前往領餐，每1人次限領1份。
- 四、檢送各農會回報之據點供餐地址、聯絡方式、每次供餐份數及時段等相關資訊1份。

正本：本市各區公所(社會課)

副本：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含附件)、桃園市政府農業局輔導科(含附件)



社會課 113/02/27 14:03



3B1130011309 有附件